# 2024绍兴市上虞区中小学幼儿园教师招聘86人公告（大全五篇）

来源：网络 作者：雨雪飘飘 更新时间：2024-07-15

*第一篇：2024绍兴市上虞区中小学幼儿园教师招聘86人公告更多资讯请搜索浙江教师教育网2024绍兴市上虞区中小学幼儿园教师招聘86人公告通过最新浙江教师招聘考试大纲可以了解到2024年浙江教师招聘统考将于1月中旬报名，4月16日笔试，笔试...*

**第一篇：2024绍兴市上虞区中小学幼儿园教师招聘86人公告**

更多资讯请搜索浙江教师教育网

2024绍兴市上虞区中小学幼儿园教师招聘86人公告

通过最新浙江教师招聘考试大纲可以了解到2024年浙江教师招聘统考将于1月中旬报名，4月16日笔试，笔试科目为《教育基础知识》和《学科专业知识》，免费备考讲座请关注浙江教师教育网。

一、指导思想

坚持公开、公平、竞争、择优的原则，通过公开招聘，拓宽吸引优秀人才从教的途径，进一步优化教师队伍结构，切实提高师资质量。

二、招聘计划

公开招聘中小学幼儿园教师86名(如提前批招聘不足，根据对应的学科调整该招聘计划，调整数2月29日公告)：

1.中学教师20人：语文

3、数学

3、英语

2、科学

3、历史2，地理

2、社会5;2.小学教师17人：语文

9、数学

5、英语3;3.中小学共用岗位教师23人：信息

3、美术

4、体育

9、音乐

5、心理2;4.职校专业课教师4人：电子商务1，机械

1、财会1，烹饪实习指导教师1;5.幼儿园教师20人：其中符合幼儿教师招聘条件第(1)、(2)两条的15人，符合幼儿教师招聘条件第(3)条的5人，不得兼报;6.特校教师2人：特殊教育2;上述岗位中，设立面向山区、偏远学校(岭南乡、陈溪乡、下管镇、丁宅乡、章镇镇、永和镇、长塘镇、盖北镇所属学校)特设岗位男教师15名，其中：初中教师4名(语文

1、体育

1、社会2)，小学教师9名(语文

3、数学

2、英语

1、美术

1、音乐

1、体育1)，符合幼儿教师招聘条件第(1)、(2)两条的教师2名。

报名人数不足上述计划数2倍的，将酌情核减计划。

三、招聘条件

1.中、小学教师(含特殊教育)(1)教育部六所直属师范大学2024年师范类专业应届毕业生，生源不限;浙江教师教育网提供浙江教师资格真题、浙江教师招聘考试资讯

更多资讯请搜索浙江教师教育网

(2)本科阶段就读于浙江师范大学、杭州师范大学、宁波大学师范类专业的2024年硕士研究毕业生，浙江省生源;(3)2024年师范类专业省级优秀毕业生，浙江省生源;(4)2024年硕士研究毕业生和 2024年“211工程”院校毕业生，绍兴市上虞区生源;(5)2024年全日制普通高校师范类专业应届毕业生，绍兴市上虞区生源;(6)具有相应教师资格证书的全日制普通高校历届毕业生，教师资格证书与报考学科一致，绍兴市上虞区户籍。

音乐、体育、美术专业应届毕业生不受师范类限制。心理学、特殊教育专业应届毕业生生源不限。

2.职教专业课教师和实习指导教师

全日制普通高校应、历届毕业生，应届生为绍兴地区生源，历届生为绍兴地区户籍。3.幼儿园教师

(1)全日制师范类学前教育、小学教育、初等教育毕业生;全日制师范类音乐、体育、美术专业毕业生。学前教育专业应届生为浙江省生源，其他专业应届生为绍兴市上虞区生源，历届生为绍兴市上虞区户籍;(2)具备幼儿教师资格证的全日制普通高校毕业生，应届生为绍兴市上虞区生源，历届生为绍兴市上虞区户籍;(3)学前教育大专及以上毕业且具备幼教一级职称的绍兴市上虞区户籍非事业编制人员。

四、其他要求

1.遵纪守法，热爱教育事业，有良好的职业道德，身心健康。2.具备岗位所需的学历、专业、任职资格及技能要求。

①招聘对象中符合招聘条件但未取得教师资格证的人员应在应聘后两年内取得教师资格证，否则不予聘任教师岗位。

②报考中小学、职教专业课教师的应具备全日制本科及以上学历;报考职教实习指导教师和特殊教育教师的应具备全日制大专及以上学历;报考幼儿教师的应具备大专及以上学历。3.硕士研究生为1986年1月1日以后出生，其他毕业生为1988年1月1日以后出生(其中符合幼教一级职称岗位的为1981年1月1日以后出生)。

4.报考对象应为非事业编制人员。绍兴市上虞区户籍以2024年3月1日的户口所在地为准。

浙江教师教育网提供浙江教师资格真题、浙江教师招聘考试资讯

更多资讯请搜索浙江教师教育网

五、加分政策

为吸引优秀人才，对本次招聘实行加分记入的优惠政策。加分办法：

(1)全日制普通高校在读期间，获省级优秀毕业生、省级三好生各加2分，硕士研究生学历加1分。本项累计不超过3分。(2)体育岗位素质加分：

运动成绩的评定以应考者在高中阶段、高校阶段及以后参加全国、省、地(市)级计划性比赛获得成绩为依据。全国比赛前八名获得者加3分;省比赛第一名至第三名加2分，第四名至第六名加1分;地(市)级比赛第一名加1分。国家一级运动员及以上加2分，国家二级运动员加1分。同项目成绩不重复计分，以高限计分。本项累计不超过3分。

加分材料4月16日下午5时前提供有效。政策加分确定前在上虞教育体育信息网上公示，公示无异议后计入总分。

六、招聘程序(一)报名办法 1.网上报名

从公告发布之日起至2月29日上午12时止，将报名表发送指定邮箱(sysjtj2013@163.com)，选择报考学科(每名考生只能报考一个岗位，填报特设岗位的人员允许自愿兼报同学段同学科岗位)。

无相关专业岗位的师范类毕业生和符合招聘条件但尚未取得教师资格证书的非师范类毕业生允许报考相近学科，也可按所学专业分文、理科分别报考初中社会、小学语文和初中科学、小学数学学科。2.资格初审

根据高校录取库资料和报名表所提供的有关信息进行资格初审，初审不符或有疑问人员直接网上回复告知。3.查询初审结果 时间：3月1日下午。

报名人员登录上虞教育体育信息网查询资格初审结果。对于未能得到初审回复或结果的考生在现场确认时提交相关材料。4.现场资格确认、报名

时间：3月2日--4日(上午8∶30—11∶30，下午14∶00——16∶30。)浙江教师教育网提供浙江教师资格真题、浙江教师招聘考试资讯

更多资讯请搜索浙江教师教育网

地点：绍兴市上虞区招生办(百官小学城北校区南面，百官街道保驾山路316号)。资格初审合格者随带以下材料，在规定时间内参加现场资格确认及笔试报名、缴费：①提交《2024年绍兴市上虞区中小学幼儿园教师招聘报名表》;②应届生提供学生证、就业推荐表、就业协议书;历届生提供毕业证、学位证;硕士研究生还需提供本科学历学位证;③提交身份证、教师资格证(应届生为学校证明);④有户籍要求的，提交户口本或户籍证明，有师范类要求的提交学校证明、有专业技术资格要求的提交专业技术资格证书;⑤加分获奖证书。上述材料均需提供原件和复印件一份，复印件按上述顺序装订。⑥根据浙江省教师招聘考试有关规定收取报考费每门科目48元。(二)考试方法： 1.笔试

(1)笔试科目为《教育基础知识》和《学科专业知识》。>>2024年绍兴市直教师招聘笔试辅导2月27日开课

①教育基础知识(教育理论及应用)。根据中、小学(其中信息、音乐、体育、美术和职教岗位按中学，特教按小学，下同)和幼儿园教师岗位的不同要求，分别命制试题，统一参加浙江省教师招聘考试，内容、范围请登录浙江教育考试网招生考试最新动态中的有关学科考试说明查询。

②学科专业知识(学科知识与教学)。其中语文(含特殊教育)、数学、英语、社会、科学、历史、地理、信息技术、学前教育学科笔试统一参加浙江省教师招聘考试。(2)笔试时间：2024年4月16日(上午《教育基础知识》;下午《学科专业知识》)(3)笔试地点：上虞区城北实验中学(百官小学城北校区北面，百官街道保驾山路底)。(4)笔试成绩计算：《教育基础知识》和《学科专业知识》考试，满分均为100分，分别以15%、35%折算成笔试成绩，并计入总成绩。

笔试成绩=教育基础知识成绩×15%+学科专业知识成绩×35%。2.面试

(1)面试入围人员确定：各学科根据笔试成绩、政策加分之和从高分到低分的顺序，招聘计划5人及以上的按1：2的比例确定面试人员，招聘计划4人及以下的按1：3的比例确定面试人员，不足上述人数的，按实际人数确定招聘计划。有特设岗位的学科按特设岗位列先的原则确定面试对象。

(2)面试方式：面试采用课堂教学能力和结构化面试方式(音乐、体育、美术、职教专业课和学前教育含专业技能测试，小学语文、小学数学、小学英语学科加测音乐、体育、美术中的浙江教师教育网提供浙江教师资格真题、浙江教师招聘考试资讯

更多资讯请搜索浙江教师教育网

任意一门进行技能测试)。面试满分为100分，合格分为60分，低于合格分的不予入围。面试成绩以50%计入总成绩。

(3)面试具体细则、时间、地点另行通知。3.总成绩公布

总成绩=教育基础知识成绩×15%+学科专业知识×35%+政策加分+面试成绩×50%。总成绩相同时，以政策加分、面试、学科专业知识、教育基础知识成绩依次排序为准，仍相同时进行加测。各项成绩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四舍五入。根据各学科招聘计划，从高分到低分按1：1比例确定参加体检人员名单，其中有特设岗位的学科，先确定非特设岗位人员后再确定特设岗位人员，如特设岗位人数不足或无符合条件人员，特设岗位招聘计划数纳入非特设岗位数。4.体检和考察

体检参照《浙江省人事厅、浙江省卫生厅转发人事部卫生部关于印发的通知》、《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卫生部、国家公务员局关于进一步做好公务员考试录用体检工作的通知》(人社部发〔2024〕65号)执行。幼儿教师结合《浙江省教育厅关于调整申请认定幼儿园教师资格人员体检标准的函》执行。规定时间内不参加体检视作放弃。考察参照国家公务员局《关于做好公务员录用考察工作的通知》文件执行。体检放弃或体检不合格，按总成绩递补。进入考察程序有不合格的不再递补。5.公示及聘用

根据考试、体检、公示结果和考察意见，确定拟聘用人员。拟聘用人员名单在绍兴市上虞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和绍兴市上虞教育体育局门户网站公示7个工作日。

择岗按各学科考核总成绩从高分到低分的顺序，以填报志愿的形式逐个选择就业单位和岗位。择岗具体事项另行通知。

上虞籍免费师范生根据国家规定录用，已列入招聘计划中，但必须参加笔试和面试，根据总成绩参加统一择岗录取。

拟聘用人员于2024年8月持《高校毕业生就业报到证》、毕业证书、学位证书、教师资格证等到绍兴市上虞区教育体育局报到。报到具体时间另行通知。逾期不能报到的、普通高校应届毕业生不能按时毕业并取得报考职位所规定的学历(学位)的、其他发现有不符合报考资格聘用条件的，取消聘用资格。因拟聘用人员自动放弃岗位或被取消聘用资格出现的空缺岗位不再替补。

见习期满考核不合格者，取消聘用资格，考核为基本合格者，延长见习期。见习期内发现有精神病等其他严重疾患的，经县级及以上卫生部门鉴定不宜任教的予以辞退。

七、有关说明

浙江教师教育网提供浙江教师资格真题、浙江教师招聘考试资讯

更多资讯请搜索浙江教师教育网

1.教师招聘工作全程在相关部门的监督指导下进行，确保招聘工作合法、有序、严密、公正。2.考试未尽事项可及时登陆“绍兴市上虞区教育体育局门户网站，查阅左上侧“公告通知栏”。

更多浙江教师资格真题及浙江教师招聘考试公告请参看浙江教师教育网

浙江教师教育网提供浙江教师资格真题、浙江教师招聘考试资讯

**第二篇：2024年镇海区中小学(幼儿园)教师招聘公告**

2024年镇海区中小学（幼儿园）教师招聘公告

根据镇政办[2024]57号《关于印发宁波市镇海区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人员实施办法的通知》和镇教[2024]120号《镇海区教育系统公开招聘工作人员实施细则》的文件精神，经局党委研究，报区人事局同意，决定近期公开招聘一批中小学（幼儿园）教师，现将公开招聘的报名事项通知如下：

一、招聘岗位：

本次招聘共23个岗位，其中：

幼儿园教师8人：面向社会人员招聘4人，面向应届师范类毕业生4人。小学教师共14人：语文6名，数学4名，英语、科学、音乐、信息技术各1名。

中学教师共1人：高中地理1名。

二、招聘条件：

公共条件：

1、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法律、法规。

2、遵守纪律、品行端正，具备良好的职业素养。

3、具备招聘岗位所需的学历、资历、专业、任职资格、职业资格及技能要求。

4、具备适应岗位要求的身体条件，心理健康。具体条件：

中小学教师招聘对象：符合下列三项条件之一者即可。

1、年龄在35周岁（1974年1月1日以后出生）以下的本区生源的全日制普通高校毕业生（非师范类毕业生应具有全日制本科及以上学历，且具有相应的教师资格证书）。

2、北师大、华东师大、华中师大、东北师大、西南师大、陕西师大及浙师大且高考入学分需上一本分数线的本市生源的应届师范类毕业生。

3、其它师范院校综合成绩在校30%以内（需学校证明）的本市生源师范类应届毕业生。

幼儿园教师报名对象：

（一）面向应届毕业生的招聘条件，符合下列两项条件之一者即可：

1、全日制学前教育专业毕业（不含职高幼师）学历为大专及以上的本区生源的师范类应届毕业生。

2、全日制学前教育专业毕业综合成绩在校30%以内（需学校证明）学历为大专及以上的本市生源的师范类应届毕业生。

（二）面向社会人员的招聘条件，需同时符合下列四项条件：

1、全日制学前教育专业毕业（不含职高幼师）且现有学历为大专及以上或现有学历为学前教育专业本科及以上者；

2、年龄在35周岁（1974年1月1日以后出生）以下；

3、具有幼儿教师资格证书；

4、具有本区户籍。

三、日程安排：

1、报名时间：1月22日、23日两天。上午8：30—11：00，下午1：30—4：302、报名地点：宁波市镇海城河西路82号镇海区教育局201室。

3、联系电话：\*\*\*34、领准考证：时间2月5日。地点：组人科315室。

5、考试安排：笔试2月8日下午12：00——15：00。

考试地点：镇海教师进修学校（镇海环城西路203号）

考试项目及分值比例：

（1）幼儿园

理论笔试：教案撰写：讲课面试：专业素质（声乐、舞蹈、美术）：综合素质=30：10：40：15：5

（2）中小学音体美三科

理论笔试：教案撰写：讲课面试：专业素质=30：20：30：20

（3）中小学除音体美之外科目

理论笔试：教案撰写：讲课面试：专业素质=30：20：40：10

四、报名办法：

1、报名时随带：

（1）2024年镇海区公开招聘中小学教师报名登记表（附件1）

（2）报名材料清单所列的八项材料（附件2）

2、区教育局组织人事科统一进行报名资格审查，并通知考试对象。

五、录用办法：

1、岗位报名人数少于招聘人数3倍的按比例减少或取消录用指标。

2、考试结束后，在招聘考试总成绩合格者中确定参加体检人员。体检不合格者取消录用资格。

3、考试结束后，根据考试成绩，按高分确定考核对象。考核主要考察应聘者的政治思想表现、道德品质、业务能力、工作实绩。应届大中专毕业生由毕业学校出具政审材料，作为考核依据。

3、经考试、体检、考核合格后，择优确定拟聘人员，公示7天，公示结果不影响聘用的，由各学校法定代表人与受聘人员签订《聘用合同》（应届毕业生先签订就业协议书，待毕业报到后签订聘用合同），确立人事关系，合同一式三份，毕业院校和受聘人各执一份，一份存入个人档案，招聘人员实行人事代理制，档案委托区人才开发服务中心管理。

4、教育系统公开招聘的人员按规定实行试用期制度，试用期包括在聘用合同期限内，试用期不合格的取消聘用。

附件：

1、2024年镇海区公开招聘教师报名登记表

2、报名材料清单

宁波市镇海区教育局

二00九年一月十三日

附件：

1、2024年镇海区公开招聘教师报名登记表点击下载

2、报名材料清单点击下载

**第三篇：2024连云港市赣榆区公开招聘中小学(幼儿园)教师招189人公告（本站推荐）**

2024连云港市赣榆区公开招聘中小学（幼儿园）教师招189人公告

为满足我区教育事业发展需要，经区委、区政府同意，现按照《连云港市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办法》精神，2024江苏教师招聘连云港市赣榆区教育系统事业单位决定面向社会公开招聘工作人员，公告如下：

一、招聘岗位和人数

本次共公开招聘189人，具体岗位情况详见《连云港市赣榆区2024年公开招聘中小学教师岗位表》(附件1)和《连云港市赣榆区2024年公开招聘中小学教师分单位岗位表》(附件2)。

二、招聘条件

(一)拥护党的路线方针政策，思想进步，品行端正，具备岗位要求的身体条件，具有良好的教师素质和职业道德。

(二)年龄35周岁以下(1981年1月1日以后出生)。

(三)学历指国民教育序列学历(含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认证的同等学历，具体要求以岗位表中注明的为准)。

(四)具备岗位要求相应等级的教师资格证(或教师资格证申办情况的证明)。(五)具备《岗位表》(附件1)中岗位要求的其他资格条件。

(六)招聘岗位所需专业参照《江苏省公务员招录考试专业参考目录》(2024版)。(七)尚未解除纪律处分或者正在接受纪律审查的人员、刑事处罚期限未满或者涉嫌违法犯罪正在接受调查的人员，以及国家和省另有规定不得应聘到事业单位有关岗位的人员，不得应聘。

三、报名(一)报名方式

采用现场报名的方式，每人仅限报考一个岗位。

(二)报名时间：2024年5月18日-5月20日，上午8：30-11：30、下午2：00-5：30。(三)报名地点

赣榆区教育局东一楼学生资助中心大厅(从赣榆汽车站乘坐601或4路公交车到教育大厦下即可)。

(四)报名要求

1.应聘人员从连云港市赣榆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网或连云港市赣榆区教育网下载并填写《连云港市赣榆区2024年公开招聘中小学教师报名表》(附件3)，按要求填写好后并粘贴2张近期免冠同底2吋彩照带至报名处进行资格审核。

江苏中公教师考试网祝您备考成功！

2.报名须携带以下材料：应届毕业生应提供学生证、身份证、普通话水平等级证书、教师资格证(或教师资格证申办情况的证明)、毕业生双向选择推荐表的原件和复印件;往届毕业生应提供毕业证、身份证、教师资格证的原件和复印件以及其他岗位要求材料原件和复印件;专科毕业生须出具户口簿或户籍证明材料;已参加工作的人员须提供单位同意报考证明(可在考察时提供)。

3.应聘人员须按岗位要求，如实填写个人有关信息。凡弄虚作假的一经查实，即取消资格。

4.本人现场报名确有困难者，可委托他人代为报名，除提供上述材料外，须同时提供被委托人的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五)报名费用

本次公开招聘收取笔试费100元/人，对按规定参加面试的考生收取面试费100元/人。享受最低生活保障金的城镇家庭考生和农村绝对贫困家庭的考生，免收考试费用。报名时，享受国家最低生活保障金的城镇家庭的报考人员，须提供区民政部门出具的享受最低生活保障的证明和低保证(复印件);农村绝对贫困家庭的报考人员须提供区扶贫工作部门出具的特困证明和特困家庭基本情况档案卡(复印件)。

(六)开考比例

本次招聘所有岗位开考比例均为1:3。报名人数与招聘岗位数达不到1:3的，核减招聘岗位,核减的岗位调剂到小学语文、数学学科使用。

四、考试办法和程序(一)考试办法

考试采取笔试、面试(技能测试)相结合的方式进行。由赣榆区教育局统一组织。(二)考试程序

1.笔试。笔试采取闭卷答题方式，满分100分，60分为合格。笔试内容由公共知识(占20分)和学科专业知识(占80分)组成。公共知识为教育学、心理学及其它教育基础理论知识内容。笔试时间和地点见准考证。

2.资格复审。根据各岗位招聘人数1:2的比例，在笔试合格人员中按笔试成绩从高到低确定参加资格复审人选。

复审不合格的，取消面试资格，并在应聘同一岗位的笔试合格人员中，按笔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依次递补。

3.面试。面试内容主要考查其作为一个合格教师的基本素质，重点考查其语言表达能力及驾驭课堂教学的能力。

江苏中公教师考试网祝您备考成功！

(1)岗位代码A05、A06、A07、A08、A09、A10、A11、A12的岗位面试形式为演课和技能测试，两项成绩满分均为100分，面试成绩=演课成绩×50%+技能测试×50%。

(2)其他岗位的面试形式为演课，满分均为100分。

面试满分为100分，面试合格分数线为60分。面试成绩当场以书面形式通知应聘人员。面试时间、地点和操作流程见面试通知单。

江苏中公教师考试网祝您备考成功！

**第四篇：2024年厦门市中小学幼儿园教师公开招聘公告**

2024年厦门市中小学幼儿园教师公开招聘公告

根据福建省教育厅、省公务员局、省委编办等部门文件精神，经市委市政府研究同意，现公布2024年厦门市中小学幼儿园中等职业学校教师公开招聘办法。招聘职位等详见附件。

一、招聘条件

(一)基本条件

1.中国公民，遵守宪法和法律，热爱教育事业，具备良好的思想品德和职业道德，身心健康。

2.具备国民教育大专及以上学历（第一学历须是全日制普通教育院校毕业，下同），其中应聘中学和中等职业学校岗位的须具备国民教育本科及以上学历。以本科、研究生为第一学历报考的须同时具有相应的学位。

3.专业符合岗位要求,并具有相应教师资格证书或具有相应的教育学、心理学、普通话水平（考）测试合格证书（应聘中等职业学校专业课岗位的，可暂不要求相应教师资格证书）。

4.曾因犯罪受过刑事处罚的人员和曾被开除公职的人员，不得报名。

5.现役军人及大中专院校在校学生，不予报考。

(二)岗位条件

1.中学和中等职业学校文化课教学岗位。符合基本条件的同时还须符合以下条件之一：

（1）厦门市以外公办学校的在岗在编教师，具备中学高级教师专业技术职称或省级学科带头人资格，年龄在45周岁（1967年6月30日后出生，不含6月30日，下同）以下。

（2）夫妻一方厦门户籍（不含在厦大中专院校学生集体户口，在厦户籍应在本公告公布之前迁入，下同）的外地公办学校在岗在编教师，具备中学一级及以上教师专业技术职称且年龄在45周岁以下。

（3）驻厦部队随军家属，具备教师类专业技术职称且年龄在45周岁以下。

（4）硕士研究生及以上学历人员（在国（境）外学习取得硕士研究生以上学历、学位的留学人员，须经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认证，下同），年龄30周岁（1982年6月30日后出生，下同）以下。

（5）非厦门生源普通高校全日制本科2024届师范类毕业生，年龄25周岁（1987年6月30日后出生，下同）以下。

（6）非厦门生源“985”或“211”全日制普通高校本科2024届毕业生，年龄25周岁以下。

（7）厦门生源全日制普通高校本科毕业生，年龄30周岁以下。

（8）厦门生源或厦门户籍人员，具备中学一级及以上教师专业技术职称，年龄在45周岁以下。

2.小学教学岗位。符合基本条件的同时还须符合以下条件之一：

（1）厦门市以外公办学校的在岗在编教师，具备小学中学高级教师职称或省级学科带头人资格，年龄在45周岁以下。

（2）厦门生源师范类大专及以上毕业生，年龄30周岁以下。

（3）厦门生源普通师范学校毕业（中专）后取得大专及以上学历的毕业生，年龄35周岁（1977年6月30日后出生，下同）以下。

（4）厦门生源或厦门户籍人员，具备小学高级及以上教师专业技术职称且年龄在45周岁以下，或具备小学一级及以上教师专业技术职称且年龄在35周岁以下。

（5）驻厦部队随军家属，具备教师类专业技术职称且年龄在45周岁以下。

（6）夫妻一方厦门户籍的外地公办学校在职在编教师，具备小学高级及以上教师专业技术职称且年龄在45周岁以下，或具备小学一级及以上教师专业技术职称且年龄在35周岁以下。

（7）往年曾参加厦门生源非师范类高校毕业生教师技能培训合格的，年龄30周岁以下。

（8）符合中学教学岗位的均可报考小学相应教学岗位。

3.中等职业学校专业课教学岗位。符合基本条件的同时还须符合以下条件之一：

（1）取得高级专业技术职称的人员，年龄45周岁以下。

（2）取得中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称的人员，年龄35周岁以下。

（3）全日制普通高校本科及以上学历的毕业生，年龄30周岁以下。

（4）驻厦部队随军家属，取得专业技术职称且年龄在45周岁以下。

4.幼儿园岗位。符合基本条件的同时还须符合以下条件之一：

（1）厦门生源全日制普通高校大专及以上学历，具有弹、唱、跳、画四项技能，年龄30周岁以下。

（2）厦门生源普通师范学校幼师毕业后取得大专及以上学历的毕业生，年龄35周岁以下。

（3）厦门户籍，取得幼儿园一级及以上教师专业技术职称，幼教或学前教育专业毕业，年龄40周岁以下。

（4）夫妻一方厦门户籍的外地公办学校在岗在编教师，具备幼儿园一级及以上教师专业技术职称且年龄在40周岁以下。

（5）驻厦部队随军家属，具备教师类专业技术职称且年龄在45周岁以下。

（6）非厦门户籍，取得幼儿园一级及以上教师专业技术职称，幼教或学前教育专业毕业，年龄35周岁以下。

（7）全日制普通教育幼教或学前教育专业大专及以上学历2024届毕业生，年龄25周岁以下;

（8）幼教或学前教育硕士研究生及以上学历人员，年龄30周岁以下。

根据福建省教育厅福建省公务员局中共福建省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做好2024年全省中小学幼儿园新任教师公开招聘工作的通知》（闽教人[2024]5号）要求，“考虑到今年幼教师资补充数量较多，对暂不具备幼儿教师资格的高校毕业生，允许先参加幼儿教师公开招聘，正式聘用后经培训合格，按有关规定认定相应教师资格。”

二、招聘程序

（一）网上报名和网上资格预审

网上报名时间：2024年4月1日—4月10日。

应聘者在规定的报名时间内登录福建省教师公开招聘考试报考网（网址http://www.feisuxs）填写报名信息。选报职位时，应聘者应先选择区教育局或市教育局，然后按学科，并按幼儿园、小学、初级中学、普通高中和中等职业学校学校文化课、中等职业学校专业课等大类填报，每位应聘者在厦门市报考时限报一个职位。报考职业学校专业课职位的，直接填报招聘学校和专业。

报考普通高中和中等职业学校学校文化课的应聘者在课堂教学测试成绩合格后，选报招聘学校。

应聘者报名时须认真阅读各类岗位招聘资格条件，确认符合拟报岗位条件方可报名，本人应对报名资格及所提供材料的正确性真实性负责。凡个人填报信息失真，不符合报考条件和岗位要求或弄虚作假的，一经核实，立即取消其考试资格或聘用资格。

网上资格预审：资格预审时间按福建省教育厅规定进行。招聘岗位的资格预审，由市、区教育局负责。

（二）打印准考证

资格预审确认后,应聘者自行登陆福建省教师公开招聘考试报考网查询并打印准考证。

（三）确认招聘人数和岗位

资格初审后实际报名人数与职位拟招聘人数比例不足3：1的，经报有关部门批准，或采用符合政策规定的方法调整，或相应减少该职位拟招聘人数直至取消该职位的招聘。

(四)笔试

1.笔试由福建省教育厅统一组织, 所有应聘者应参加笔试。分教育综合知识考试和专业知识考试两部分。

2．笔试时间：2024年4月21日,具体时间详见准考证。

上午笔试科目为“教育综合知识”，考试时间为：120分钟，卷面总分为100分。

下午笔试科目为“专业知识”，考试时间为：120分钟，卷面总分为100分。

“教育综合知识”是每位应聘者必考科目；“专业知识”共有29类，由应聘者选择相应的其中一个专业类别参加考试。中等职业学校专业课教学岗位的“专业知识”考试同时进行。

3．笔试地点详见准考证。

4．笔试成绩于5月份在省自考办相关网站公布并通知相关招聘单位。应聘者凭个人身份证号码和准考证号码双重验证后查询个人笔试成绩。

笔试总成绩由笔试成绩和加分规定合成，以笔试总成绩从高分到低分，按参加面试人数与招聘岗位计划数3：1的比例（不足3：1的以实际人数）确定面试人员。

5．加分规定

（1）厦门生源毕业生笔试卷面分加10分。

厦门生源是指入学前（指考入第一个全日制普通教育学历院校前，下同）户籍和学籍在厦门市的全日制普通教育毕业生。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普通教育全日制毕业生可参照厦门生源享受就业优惠政策：

①入学前户籍在厦门市但学籍不在厦门市的普通教育全日制毕业生。

②入学前户籍和学籍虽不在厦门市，但报名截止日前父母有一方或配偶户籍在厦门市的普通教育全日制2024届毕业生。

（2）参加福建省级和设区市级高校毕业生“三支一扶”计划、福建省高校毕业生服务社区计划、福建省大学生志愿服务欠发达地区计划、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含研究生支教团）等项目（含省内生源参加外省上述服务基层项目），于报名截止日前服务期满考核合格的，报考事业单位可享受加分。

参加服务基层项目服务期为两年及以上期满考核合格的高校毕业生报考市属事业单位的，笔试卷面分加3分，报考区属事业单位的，笔试卷面分加5分。参加服务基层项目服务期限为一年，期满考核合格的高校毕业生报考市属事业单位不加分，报考区属事业单位的，笔试卷面分加5分。

（3）符合以上加分政策的厦门生源可同时享受加分，各项加分不设上限。加分名单经现场资格初审复核后在面试前公布。

6．全日制普通教育学历系指经教育部门批准的具有普通高等、中等教育招生资格的高等、中等院校或科研院所执行普通高等、中等教育统一招生计划、通过统一招生考试录取、按教学计划完成该学业，取得国家承认的学历。

（五）现场审核

现场审核时间和地点另行通知。

现场审核指对进入面试的应聘者网上报名信息进行资格条件审查，由相应的区教育局或市教育局对应负责审核。现场审核通过后，审核单位在应聘者报名表上签字、存底。现场审核只是初步审查，资格条件的最终确认以录用阶段的复核结果为准。

现场审核时，如有确定进入面试人员不符合招聘条件出现的空缺，则按笔试总成绩顺序递补。

现场审核应携带以下材料的原件和复印件：

（1）报名表一式二份

（2）本人身份证

（3）学历、学位证书（在职取得的学历须出具教育部学历认证中心的学历证明），2024届毕业生就业推荐表

（4）专业技术职称证书或文件

（5）教师资格证或出具教育学、心理学、普通话水平（考）测试成绩合格证书

（6）户口本等相关证明材料

（7）加分照顾的相关证明材料

（8）办理随军手续相关材料。

毕业证书（学历、学位）、教师资格证或教育学、心理学及普通话水平（考）测试成绩合格证书等相关材料须在办理录用手续时提供，否则不予录用（不含职业学校专业课教学岗位）。

面试人员名单将在厦门教育网（www.feisuxs）教师招聘专栏公布。

（六）面试

面试按在职教师和毕业生分类进行,由教育主管部门组织实施，面试方案须提前报市教育局，经审核同意后实施。面试包括课堂教学（片段教学）测试、专业技能测试。面试时间、地点另行通知。

1．课堂教学（片段教学）测试

所有面试人员都要参加课堂教学测试，课堂教学测试成绩满分为100分，60分及以上合格（面试人数比例为1：1的合格成绩为70分及以上）。

2．专业技能测试

应聘体育、音乐、美术、计算机、幼儿园职位的，在课堂教学测试前需进行专业技能测试，专业技能测试成绩满分为100分，60分及以上合格。专业技能测试成绩合格者方可参加课堂教学测试。

进行专业技能测试的学科，专业技能测试成绩以50%计入面试成绩，课堂教学测试成绩以50%计入面试成绩。

（七）学校考核

应聘高中阶段学校和职业学校岗位的，在面试后须进行学校考核。学校考核采用面谈、试讲或技能测试等方式进行，考核成绩满分为100分。

各学校要按规定制定考核方案、组成考核和监督小组，并提前报教育主管部门，经审核同意后实施。学校考核时间由各学校自定和通知，并报告教育主管部门。

（八）考试总成绩的计算合成

1．初中、小学、幼儿园岗位应聘者考试总成绩，按笔试成绩的40%和面试成绩的60%相加合成，总成绩60分及以上合格。

2．高中阶段学校岗位和职业学校文化课岗位应聘者考试总成绩，按笔试成绩的40％、面试成绩的45％和学校考核成绩的15％相加合成，总成绩60分及以上合格。

3．职业学校专业课岗位应聘者考试总成绩，按笔试总成绩的40％、面试成绩的30％和学校考核成绩的30％相加合成，总成绩60分及以上合格。

考试总成绩相同时，应聘者名次按笔试总成绩排列；若笔试总成绩相同，再按面试成绩排列；若笔试、面试的成绩都相同，则加试一场面试，应聘者名次按加试面试的成绩排列。

三、报考收费

收费标准按照《福建省物价局福建省财政厅关于正式核定我省事业单位编制内公开招聘工作人员考试考务费收费标准的复函》（闽价费[2024]196号文）规定，我省中小学新任教师公开招聘考试考务费收费标准为每人80元。应聘者报考缴费后，所收费用不予返还。

四、录用

（一）体检

根据招考人数按1:1的比例，在考试合格的人员中,按总成绩的高分到低分，确定参加体检人选。

体检由市、区教育局统一组织，按照《福建省教师资格申请人员体检标准及办法》的要求（怀孕的应聘者可待分娩后体检）执行，体检费用自理。

应聘者对体检结果有疑问的，可在得知体检结果的7天内向报考教育局提出复检，复检只能进行一次，由招聘主管部门指定医院并以复检结果为准。

（二）递补和补录

体检不合格、放弃体检资格、体检合格但因故退出、被取消聘用资格，从而导致岗位空缺的，由招聘主管部门按总成绩顺序递补（仅递补一次，下同）。

公布的职位未能招满，经报批同意后可从总成绩合格的应聘者中进行补录。

（三）公示和聘用

拟聘用名单在厦门教育网公示7个工作日。公示无异议的，按管理权限报相关部门审批后办理聘用手续，并由学校与受聘人员签订聘用合同。

2024年9月30日前仍未取得毕业证、学位证的2024届毕业生（博士学位延长至2024年10月31日），取消聘用资格，岗位空缺由招聘主管部门按总成绩顺序递补。

2024年8月31日前拟聘用人员无法出具原单位同意调出证明的取消聘用资格，岗位空缺由招聘主管部门按总成绩顺序递补。

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含完中初中部）由招聘主管部门根据学校岗位需求将录用人员以电脑派位等统一调配方式分配到相关学校。

招聘学校依据有关规定，与拟聘用人员签订聘用合同（养老保险执行厦府〔2024〕178号文件）。招聘人员按规定实行试用期，试用期包括在聘用期内，试用期满考核不合格的予以解聘。

五、注意事项

（一）纪律要求

1.应聘者应提供真实、有效的材料，不得弄虚作假、徇私舞弊，违者一经查实取消录用资格。

2.招聘工作者和应聘者，要严格执行招聘工作有关操作规范和要求，违者将按规定严肃处理。

市、区教育纪检监察部门对招聘工作进行全程监督。

市教育局纪检监察室电话：2135775。

（二）报考须知

1.应聘不具备专业技术职称岗位的应聘者选择新任教师模块；

2.应聘具备专业技术职称岗位和职业学校专业课岗位的应聘者选择委托考试模块。

（二）咨询方式

厦门教育网（www.feisuxs）是本次公开招聘信息的主要发布渠道，请应聘者在招聘期间注意登陆该网站了解最新通知等有关信息。

咨询时间为2024年3月24日—30日上班时间。

咨询电话如下：

厦门市教育局：2035405，2135579

思明区教育局：58627

湖里区教育局：5722666

海沧区教育局：6583703

集美区教育局：6683358

同安区教育局：7030188

翔安区教育局：7082876.除福建省教育厅发布的《笔试考试大纲》外，厦门市、区教育行政部门及所属学校和教育机构都没有举办或委托举办教师招聘考试培训班，也没有提供相应教材和复习资料。

本公告由厦门市教育局负责解释。

附件一：2024-2024学年具备专业技术职称高中教师需求具有专业技术职称的高中教师需求表.xls

附件二：2024-2024学年不具备专业技术职称高中和职校文化课教师需求无具有专业技术职称的高中教师需求表.xls

附件三：2024-2024学年具备专业技术职称初中教师需求具有专业技术职称的初中教师需求表.xls

附件四：2024-2024学年不具备专业技术职称初中教师需求无具有专业技术职称的初中教师需求表.xls

附件五：2024-2024学年具备专业技术职称小学教师需求具有专业技术职称的小学教师需求.xls

附件六：2024-2024学年不具备专业技术职称小学教师需求不具备专业技术职称的小学教师需求.xls

附件七：2024-2024学年幼儿园教师需求2024幼儿园招聘人数.doc

附件八：2024-2024学年职业学校专业课教师需求职业学校教师计划表1.xls

附件九：非师范类专业报考小学学科参考学科参考.doc

**第五篇：温州教师招聘：2024年温州乐清市中小学幼儿园教师招聘公告**

官方微信：【

zjjsks】

乐清市教育局 乐清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2024年公开招考聘用中小学幼儿园教师的公告

为进一步深化教育人事制度改革，严格把好中小学幼儿园教师“入口关”，切实提高师资质量，优化教师队伍结构，建立和完善按需设岗、公平竞争、择优聘任、能进能出的教师聘任制度，根据省、市有关文件和市编委有关会议精神，结合我市实际，现就做好我市2024年公开招考聘用中小学幼儿园教师的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报考条件

(一)忠诚人民教育事业，具有高尚的师德修养。爱岗敬业，有良好的专业基本功、奉献精神、创新意识和合作协调能力。

(二)具有岗位所需的学历、专业及技能条件和基本素养，学历要求为全日制普通高校师范类毕业和全日制普通高校非师范类本科及以上毕业。

(三)身体、心理健康。

(四)具备教师资格证书。报考语文学科的须具备二甲及以上普通话等级证书，报考其他学科的须具备二乙及以上普通话等级证书。报考职高专业课岗位除外。

(五)年龄30周岁以下(1984年1月1日以后出生)。

(六)乐清市户籍(以2024年7月1日的户口所在地为准)或乐清市籍贯且父母至少一方具有乐清市常住户籍的毕业生，或乐清市生源的2024年应届高校毕业生。

(七)2024年及以前学前教育专业毕业并由教育局派遣到民办幼儿园在岗工作的人员年龄学历不受此限制。

二、报考岗位要求

报考岗位须具有高学段教师资格或对应学段教师资格，选报的岗位根据专业对口或相关的原则(以教师资格证或毕业证书所载专业为准);物理、化学、生物、科学等专业可报考科学岗位，政治、历史、地理、社会等专业可报考社政和品德岗位;报考学前教育岗位须学前教育专业毕业并持有幼儿教师资格证书。

三、报考岗位和招聘名额

地址：杭州市文三路477号华星科技大厦三楼 教师微信号：zjjsks

官方微信：【

zjjsks】

具体岗位、名额和要求报名前在乐清教育网上公布。

四、报名和资格审查

(一)网上注册、报名及现场确认。

1.报名时间：2024年7月16日0时—7月18日17时。报考人员通过乐清教育网链接注册并选择岗位报名。每位报考者限报一个岗位。在此期间不作资格初审，考生可以更改报考岗位。

2.资格初审时间：2024年7月19日8时—7月21日24时。市人社局和教育局对报考人员是否符合招考职位资格条件进行资格初审，对初审未通过的人员，说明理由，对报考人员填报材料不全的，注明缺失的内容，由报考人员补充后再报名。在此期间网络不对报考人员开放。

3.查询并再次报名时间：2024年7月22日0时—7月22日24时，已报考人员上网查询本人资格初审情况。通过初审的不能再报考其他职位;未通过者，可再次报名并接受资格初审。

4.现场确认和缴费时间地点：2024年7月25日—7月26日，每天上午8:30—11:00，下午2:30—5:00，乐清市教师进修学校(乐成环城东路465号)。现场确认只对通过资格初审的报考人员进行，现场确认后交纳笔试考务费80元(每科40元)。通过现场确认的人员登录招聘系统，可进行网上查询。

现场确认时需提交的材料：

(1)报名系统下载打印、本人签名的《2024年乐清市公开招考聘用中小学幼儿园教师报名表》一份。

(2)本人身份证、户口本(或户口迁出底册)、学历学位证书、教师资格证书、普通话等级证书、就业报到证等原件及复印件(各1份)。还未拿到相关证件的需要院校或当地教育局出具证明，或出具有认证资质的官方网页打印件。

(3)未领到毕业证书的应届毕业生须提供学生证、空白高校毕业生就业协议书、大专毕业生须出具高校的师范类学籍证明或其他师范类的证明材料。

(4)机关、事业单位在编在职人员，须出具所在单位、行政主管部门同意报考的书面意见。

现场确认人数不足招考计划数3倍的岗位，将核减或取消招考计划，并予以公布。招考计划取消的，允许已报考该岗位的人员于2024年7月26日下午2:30—4:30在确认现场进行改报符合报考条件的岗位，逾期未到现场改报名的，视作放弃改报名。部分专业紧缺岗位将酌情降低开考比例至1:2。

(二)下载打印准考证。

地址：杭州市文三路477号华星科技大厦三楼 教师微信号：zjjsks

官方微信：【

zjjsks】

已完成现场确认的人员在2024年8月1日9时—8月2日24时登录系统，自行下载并打印准考证。

(三)资格复审

资格复审仅对列为进入面试的报考人员进行。经笔试后，确定进入面试的对象须在指定时间地点接受资格复审。资格复审需提供报考岗位所需材料原件和复印件。

证件(证明)不全或所提供的证件(证明)与报考岗位(专业)资格条件不相符者，不得参加面试;本人未按规定时间、地点接受资格复审的，视作自动放弃面试资格。其空缺由该岗位笔试人员中按成绩依次递补(递补人员资格复审另行通知)。

资格复审名单及通知于笔试成绩公布后在乐清市教育网上通知，不另行给考生个人发放。届时请考生密切关注。

五、考录程序及办法(一)考试 1.笔试(共200分)笔试形式：闭卷。

笔试科目：(1)公共教育理论(50分);(2)学科专业知识(150分)。

笔试内容范围：(1)公共教育理论：教育学、心理学、新课程理论、教育政策法规等知识。不分学段和学科，统一试卷。

(2)学科专业知识：高等师范院校对口专业教材专业基础知识(含教材教法);其中报考职高专业课岗位的为高等院校对口专业教材专业基础知识。

笔试时间和地点：笔试时间和地点详见准考证。2.面试(学前教育岗位150分，其他岗位100分)根据笔试成绩按岗位需求1:1.5比例(按四舍五入取整数)确定面试入围对象。达不到相应比例的，已参加笔试的对象全部进入面试;如遇与比例内最后一名同分的，一并进入面试。面试时间和地点另行通知。

面试以试课(模拟上课)为主要形式，主要测评报考对象的专业技能水平(包括专业技能测试和技能展示)和教育教学能力素养，试课内容为报考岗位的教材内容。面试、试课规程另行发布。

地址：杭州市文三路477号华星科技大厦三楼 教师微信号：zjjsks

官方微信：【

zjjsks】

(二)审核、体检

1.根据学科招聘计划数按总成绩(总成绩=笔试成绩+面试成绩)从高到低择优确定初定入围对象并予以公布。总成绩相同的，以下列次序优先：(1)笔试成绩高分者，(2)学科专业知识成绩高分者，(3)全日制学历高者。入围对象最后一名(多名)以上项目均相同的，此类对象另行组织笔试。

2.对初定对象进行审核，凡有下列情形之一者，取消聘用资格：1.中共浙江省委组织部、浙江省人事厅《关于印发〈浙江省公务员录用考察工作细则(试行)〉的通知》(浙人发〔2024〕58号)第十二条规定不宜录用为公务员的9类人员;2.中共浙江省委办公厅、浙江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浙江省人口和计划生育“一票否决制”实施办法〉的通知》(浙委办〔2024〕27号)规定不得录用事业单位的人员。

3.审核合格的，统一参加体检，体检按《浙江省教师资格认定体检标准及操作规程》规定执行，浙江省教师资格认定体检标准不明确的，按公务员录用体检标准执行;不参加体检和体检不合格者，取消聘用资格。体检费自负。

4.报考对象提供虚假证明，弄虚作假的，或经举报查实不符合招聘条件的取消聘用资格。对在考试中发现有作弊行为的，取消当年聘用资格和下教师招聘报名资格。因取消聘用资格或聘用对象自动放弃就业，或不参加体检和体检不合格，造成学科聘用指标缺额的，不予递补。

(三)公示、聘用

1.审核、体检合格人员，确定为拟聘用对象，在乐清教育网予以公示。

2.经公示无异议的聘用对象按成绩高低为序在市教育局需求计划公布的岗位中进行自主择校。放弃择校的，招聘缺额不予递补。

4.聘用对象自接到介绍信之日起三天内到学校报到。对迟到一周者进行批评教育;超过一个月者，视为放弃聘用资格，指标空缺不递补。

六、关于提前考核择优聘用的有关工作(一)对象

1.具有乐清市户籍(以2024年7月1日的户口所在地为准)或乐清市籍贯且父母至少一方具有乐清市常住户籍的毕业生，或乐清市生源的2024年应届高校毕业生;2.年龄在30周岁以下(1984年1月1日以后出生);3.专业对口，且具有教师资格证书的全日制普通高校硕士研究生、省级优秀师范类本科地址：杭州市文三路477号华星科技大厦三楼 教师微信号：zjjsks

官方微信：【

zjjsks】

毕业生、省级优秀学前教育师范类专科及以上学历毕业生、特教专业师范类专科及以上学历毕业生(进特教学校)。

(二)报名

提前考核择优聘用具体岗位和计划数按本的需求实际在报名前公布在乐清教育网上，符合条件的对象于2024年7月7日带报名材料到教育局政工科报名。中小学各学科报名人数不足计划数1.5倍则相应核减计划数，本市紧缺的学前教育和特教专业岗位除外。

(三)考核择优

1.考核时间：2024年7月11日(周五)，具体时间、地点和要求以考核通知书为准(有关对象于7月10日下午3点前到教育局四楼第二会议室集中开会并领取考核通知书)。

2.考试考核形式：笔试(30%)加面试(70%)。笔试采用闭卷考试，内容范围为教育学、心理学、新课程理论、教育政策法规等知识，不分学段和学科，统一试卷。面试采用试课形式(模拟上课)，内容范围为招聘岗位学科内容。

3.考试考核择优聘用：根据提前考核择优聘用学科计划数按总成绩(总成绩=笔试成绩+面试成绩)从高到低择优确定择优入围对象并予以公布。总成绩相同的，以面试成绩高分者优先，均相同的予以追加计划。总成绩低于良好线(70分)以下者不予确定为择优入围对象。

(四)审核聘用

择优入围对象经体检、审核合格并公示无异议的对象按成绩高低为序在市教育局需求计划公布的岗位中进行自主择校。因取消聘用资格或聘用对象自动放弃就业，或不参加体检和体检不合格，造成学科聘用指标缺额的，不予递补。

提前考核择优聘用的对象，应在6年内由教育局统筹安排到农村学校轮岗交流任教。未能提前择优聘用者可参加今年统一招聘考试。

七、免费师范生、硕师计划试点的毕业生就业聘用根据国家和省有关文件规定执行。同时应在6年内由教育局统筹安排到农村学校轮岗交流任教。

八、其他

(一)今年被录用对象实行聘用合同制，由用人学校与毕业生本人签订一年见习期聘用合同，合同期满经考核合格的办理转正定级手续，考核不合格的，取消聘用资格。被聘用的不具有相应教师资格证的职高专业课教师在一年试用期内考核合格，但未取得相应教师资格证书的，允许其延长试用期一年，如第二年仍未取得相应教师资格证书，则取消其录用资格，并按规定办理解聘手续。

地址：杭州市文三路477号华星科技大厦三楼 教师微信号：zjjsks

官方微信：【

zjjsks】

(二)按乐清市人民政府文件乐政发〔2024〕42号精神，新录用人员为农业户口，必须在聘用前凭录用证明到公安机关办理户口“农转非”。聘用前，拟聘对象应及时将本人档案调至市教育局。

(三)报考者应对自己所填报资料的真实性负责，对伪造、涂改证件、证明，或以其它不正当手段获取报考资格、或在考试过程中作弊等违反公开招聘纪律的，将取消资格。对已聘人员，一经查实，即予解除聘用合同，缺额不予递补。

(四)专业审核依据《2024年温州市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专业审核依据》。

(五)报考者如系留学回国人员，必须提供教育部中国留学生服务中心出具的境外(国外)学历、学位认证书。

(六)本次招聘考试不指定书目和具体范围，不举办也不委托任何机构开展针对本次教师招聘考试的辅导培训。

(七)整个公开招聘过程严格按照本通知精神，规范程序，坚持公开、公平、竞争、择优的原则，自觉接受社会监督。

乐清教育局网址：www.feisuxs;咨询监督电话：62522082、62521704(市教育局)、61882273(市人力社保局);网上注册报名技术咨询电话：62529901。

九、本公告由市教育局、人力社保局共同负责解释。附件：

1.2024年乐清市公开招考聘用中小学幼儿园教师报名表(网上报名时自动生成)2.2024年乐清市提前择优考核聘用教师报名表.doc

2024年7月2日

更多浙江教师招聘公告及备考资料尽在中公浙江教师考试网

地址：杭州市文三路477号华星科技大厦三楼 教师微信号：zjjsks

本DOCX文档由 www.zciku.com/中词库网 生成，海量范文文档任你选，，为你的工作锦上添花,祝你一臂之力！